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深圳证券**  
**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济南嘉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信金融资产 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聚信天昂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信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济南宏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济南君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铖锌铖一期（温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山东宏拓实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

深圳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2025年12月10日召开2025年第14次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对公司本次重组的申请进行了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25年第14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本次会议的审议结果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本次交易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以及最终获得的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